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

青大研院字〔2024〕25号

关于做好 2023 级研究生学位论文 开题报告工作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关于印发〈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办法〉的通知》(青大研院字〔2022〕5号)文件精神,现将 2023 级研究生开题报告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题对象

2023 级所有研究生

二、开题时间

2024 年 7 月 1 日-9 月 31 日

三、开题的组织与程序

1. 开题报告是研究生学位论文课题研究的基础，也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根据文件要求，各学院及时通知导师和研究生准备开题工作，并召集 2023 级研究生和导师开会，布置本培养单位 2023 级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

2. 各学位点根据专业研究方向和研究生人数，成立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考核小组。博士研究生开题报告须有 5 名具有博导资格者作为评审专家，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须有 5 名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者作为评审专家，其中校外专家不少于 2 名。考核小组设组长和秘书各 1 人，秘书不参与有关事项的表决，负责做好记录。

3. 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独立撰写开题报告，在考核会上宣读并答辩。博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25 分钟，硕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专家评议及提问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考核小组除评审研究生开题报告内容之外还要重点检查有无抄袭、剽窃、编造等学术不端行为以及研究生的文献阅读情况。研究生的开题报告经考核小组评审通过后方可进行论文工作。

4.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答辩前各学位点应对 2024 年度研究生开题时间、地点、开题学生的题目等信息予以网上公告。

5. 研究生课题凡涉及科研伦理问题的，均须向所在学院伦理委员会申报，批准后方可参加开题。开题前必须提供批文，未获批者，不得开题。申报程序按所在学院规定执行。

四、考核评议

研究生开题报告的评议结果为通过或不通过，由考核小

组集体做出决定。开题通过者进入下一步培养环节，开题未通过者，须根据考核小组评议意见 6 个月后向培养单位申请重新开题答辩，学位论文答辩时间同时顺延 6 个月，以最后开题通过时间计算。

五、开题材料报送及时间要求

1. 研究生开题的相关材料、表格请在研究生院主页“培养管理”栏下载。

2. 各学院合理安排开题报告会的时间，学院研究生秘书在**开题前一周**将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信息表（本培养单位各学位点考核组成员名单、参加开题的学生名单及开题报告会的时间、地点电子版 word 文件，文件名：年份.学院名称.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信息表.doc）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并通知研究生按时参加开题报告会。

3. 开题报告评审通过后，将书面报告终稿经导师、考核小组组长以及所在学院审核后，10 月 20 日前研究生登录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使用菜单培养管理→论文开题申请，填写论文题目、论文类型、题目来源、论文开始年月、论文截止年月、开题日期、开题地点、经费等信息，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以附件形式上传。

4. 10 月 30 日前，导师对研究生的开题报告进行网上审核。导师进入校园网→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导师培养管理→开题申请审核→填写导师意见。

5. 导师审核完成后，学院负责老师在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录入本院研究生开题报告结果。

6. 2024年11月10日前学院统一汇总本学院材料①开题报告结果汇总表（A4打印稿和电子版word文档，文件名：年份.学院名称.研究生开题结果汇总表.doc）；②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③专家评议书由培养单位进行汇总并负责归档。开题报告结果汇总表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通过的结论纸质版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

附件：

1.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办法
2.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信息表
3.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学术学位-自然科学版）
4.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学术学位-社会科学版）
5.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专业学位）
6.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专家评议书
7.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结果汇总表

